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 2026 年 1 月 15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2 日 17:00 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对表决结果进行公告。具体可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 ETF
场内简称	创业板医药 ETF 国泰
基金主代码	159377
交易代码	159377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129,399.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p>1、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公司行为、市场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标的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基金管理人可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p> <p>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股进行调整。</p> <p>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7、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创业板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理论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创业板医药卫生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p>

	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37,474.74
2.本期利润	-7,611,265.8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8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1,591,702.8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38%	1.11%	-9.39%	1.11%	0.01%	0.00%
过去六个月	1.42%	1.22%	1.60%	1.23%	-0.1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64%	1.19%	1.27%	1.50%	10.37%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 年 4 月 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4月2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
(2) 本基金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麻绎文	国泰中证有色金属 ETF、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	2025-04-02	-	6 年	硕士研究生。2020 年 6 月加入国泰基金，历任助理量化研究员、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3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ETF、国泰中证 2000ETF、国泰中证全指集成电路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全指集成电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上证科创板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富时中国 A 股自由现金流聚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
ETF、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 ETF 发起联接、国泰创业板 50ETF、国泰富时中国 A 股自由现金流聚焦 ETF、国泰上证科创板			

综合 ETF、国 泰创 业板人 工 智能 ETF、国 泰上证 科创板 芯片 ETF、国 泰创 业板医 药 卫生 ETF、国 泰创 业板新能 源 ETF、国 泰上证 科创板 创新药 ETF、国 泰上证 科创板 人工智 能 ETF 的基金 经理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起 兼任国泰上证科创板创新 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上证科创板 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 经理。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

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医药板块跑输市场，部分创新药企出海 BD 金额不及市场预期，此外消费医疗需求景气度依然较低，相关个股持续调整，板块整体延续下跌走势。

作为行业指数基金，本基金旨在为看好创业板上市的医药行业公司的投资者提供投资工具。本报告期内，我们根据对市场行情、日常申赎情况和成份股停复牌的分析判断，对股票仓位及头寸进行了合理安排，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尽量为投资者提供更精准的投资工具。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9.3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3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经历 2025 年四季度调整后，2026 年继续看好医药板块性的机会，本轮创新药行情的核心驱动因素是中国药企在全球竞争力的突破，中国药企厚积薄发，产业趋势已经形成，研发实力逐步得到全球 MNC 认可，创新药 BD 出海及临床数据有望持续落地。此外以 AI、脑机接口等为代表的新兴产业有望逐步变革医药细分领域，带动产业链投资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1,216,744.44	99.38
	其中：股票	71,216,744.44	99.3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8,257.55	0.57
7	其他各项资产	35,700.11	0.05
8	合计	71,660,702.10	100.00

注：上述股票投资包括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2,150,491.86	72.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253,637.00	1.7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846,993.00	13.7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7,965,622.58	11.1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1,216,744.44	99.4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60	迈瑞医疗	36,800	7,008,560.00	9.79
2	300015	爱尔眼科	523,221	5,744,966.58	8.02
3	300255	常山药业	79,400	4,930,740.00	6.89
4	300347	泰格医药	63,500	3,600,450.00	5.03
5	300759	康龙化成	113,300	3,221,119.00	4.50
6	300122	智飞生物	135,600	2,558,772.00	3.57

7	300896	爱美客	16,480	2,335,545.60	3.26
8	300832	新产业	41,300	2,323,125.00	3.24
9	300003	乐普医疗	142,500	2,252,925.00	3.15
10	300142	沃森生物	193,900	2,115,449.00	2.95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441.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258.1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700.1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129,399.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8,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129,399.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	2025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000,000.00	25,423,300.00	7,281,079.00	31,142,221.00	48.56%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2、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5-20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 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